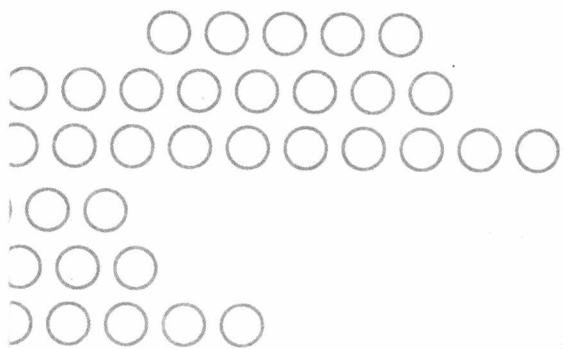


公共服务

基础知识问答

主 编：张勤
副主编：董武 鄯爱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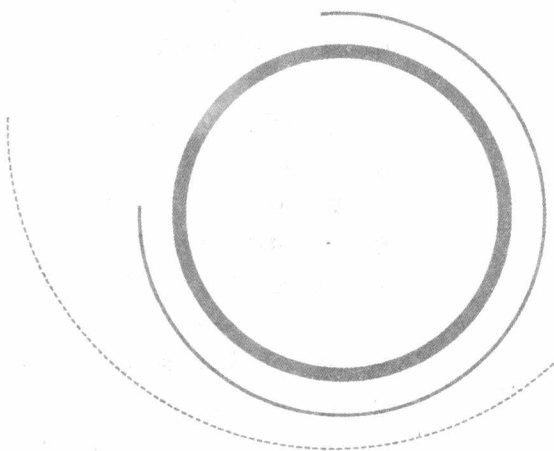
团结出版社



公共服务

基础知识问答

主编：张勤
副主编：董武 郝爱红



团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公共服务基础知识问答/张勤主编. —北京: 团结出版社, 2008. 5

ISBN 978-7-80214-422-4

I. 公… II. 张… III. 社会服务—中国—问答 IV. D669.3-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38238 号

出 版: 团结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东皇城根南街 84 号 邮编: 100006)

电 话: (010) 65228880 65244790 (总编室)

网 址: <http://www.tjpress.com>

Email: 65244790@tjpress.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装: 三河市腾飞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170 × 230 毫米 1/16

印 张: 8.25

字 数: 10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5 月 第一版

印 次: 2008 年 5 月 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214-422-4/D · 80

定 价: 25.00 元 (平)

(如有印装差错, 请与本社联系)

编委会名单

主 编

张 勤

副主编

董 武 鄯爱红

编 委（按姓氏笔划为序）

刘小康 李水金 吴 刚 孟凡民

张 勤 晋 燕 曹 颖 盖瑞瑞

董 武 董晓宇 鄯爱红

统稿人

孙奎贞 赵广宁

前言

王江渝

构建服务型政府，是我党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探索政府如何有效治理的一种全新模式，也是党的根本宗旨的必然反映，体现了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人民政府为人民的执政理念，也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必然要求。

提出建设服务型政府，是我们改革开放近三十年，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经验的总结，具有历史的迫切性。建设服务型政府，是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落实科学发展观、推动建设和谐社会的积极探索。建设服务型政府，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迫切需要，当然，加强政府自身改革和建设，客观上也需要建设服务型政府。2005年3月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第十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所做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就强调指出，我们应努力建设服务型政府，创新政府管理方式，寓管理于服务之中，更好的为基层、为企业和为社会公众服务。2006年3月制定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进而明确提出，要加快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胡锦涛总书记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从统领全党思想的高度，提出了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建设服务型政府，强化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职能。今年3月，温家宝总理在全国人大十一届一次会议所做的《政府工作报告》中，从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的角度，提出要健全政府职责体系，全面正确履行政府职能，努力建设服务型政府，并明确提出，在加强和改善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的同时，更加注重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公正和社会秩序，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为今后服务型政府建设指明了方向和目标。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飞速发展，国家财政收入更是大幅度增长，政府应该也有能力为百姓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服务。随着公民民主法治意识的增强，公民在基本解决温饱问题后对公共服务需求的增加，随着发展过程中贫富差距的拉大，百姓期待更多地参与和分享改革成果等客观问题越来越突出。应当看到，这种民心所向，对政府来说既是压力，也是动力；既是挑战，也是机遇；既是必须正视的现象，也是可以积极顺势而为的有利条件。民众的渴求虽然强烈，但并不是洪水猛兽，而是时代潮流，各级政府部门当顺应历史潮流勇敢搏浪，顺势而为。

目前在政府管理实践中，尚存在不尽如人意的地方，还存在着越位、缺位和错位等不少的问题。不该管的去管了，该管的又没有管住、管好。政府过多的干预了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政府管理行为过于微观化，设置太多的审批关卡，让企业围着政府转。同时政府对市场监管力度不够，缺乏市场监管的长效机制，公众利益很容易受到伤害。更有甚者，有些政府部门一方面以管理者身份管理市场，一方面又以市场主体身份进入市场参与利益分配，导致市场竞争的扭曲。这些问题与政府相关，可以说，建设服务型政府，首先是政府自身的变革和不断完善。

建设服务型政府，关键就是服务。判断政府服务好坏的惟一标准就是人民满意不满意，人民高兴不高兴，人民答应不答应。建设服务型政府，涉及观念、作风、机制、体制的变革与完善，是一项深层次、全方位的工程。当前，政府官员需要在实践中弄清这样几个问题：在建设服务型政府时我们到底为谁服务、谁来服务、服务什么、怎样服务。要理清清楚这些问题，需把握这样几个方向：

首先，服务型政府是以人为本的政府。政府的权力来自人民，必须服务于人民，接受人民的监督。是人民的意志而不是政府的意志决定政府的航向，政府制定的每一项政策，推行的每一个举措，都应该尊重人民意愿，体现人民要求。衡量政府一切工作的尺度，都要看人民群众高兴不高兴、满意不满意、赞成不赞成。只有时刻把人民群众利益放在首位的政府，才是真正的服务型政府。

其次，服务型政府是开放透明的政府。最近我们经历了非典、南方冰雪灾害天气等各种危机事件后，不难发现，只有政务公开透明才能实

现政府与民心、民意、民情的联动，也才能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政府公开透明了，人民的知情权才有保障，才能随时观察政府是不是在为实现人民利益而努力；政府公开透明了，人民才会积极参政议政，充分表达意愿，防止不当决策损害人民利益；政府公开透明了，政府官员才不敢懈怠，注重体察民情，顺应民意，接受监督，人民群众才会增强对政府的信任和信心。

再次，服务型政府是法治的政府。政府必须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必须保障人民依法享有各项权利和自由；必须接受人民的监督；政府违法必须承担责任。政府必须受法律约束、依法办事、对法律负责。如果一个政府不能依照法律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不能保障人民权利和自由、不接受人民监督，就不能保证它对人民负责，就不能保证它的权力用来为人民服务，它也就不可能成为一个服务型政府。

最后，服务型政府是责任政府。建设服务型政府，如果没有严格的政府责任制度作保障，就只能是行政机关的一时激情而难以持久。在责任政府之下，政府及其官员行使的每一项权力背后都连带着一份责任，问责制度是建设服务型政府一项必不可少的制度。政府官员要从“当多大官就有多大权”的意识向“当多大官就有多大责任”的意识转变。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因不作为、乱作为或不当作为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都要给人民一个满意“说法”，都要严肃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为了树立并践行从严治政的责任观，一方面政府需要尽快建立健全政府责任体系，建立健全政治责任和行政责任追究制度。另一方面需要进一步强化对行政权的全方位监督机制，增强监督的独立性、公开性和民主参与。

一言以蔽之，民心可用，“乐民之乐者，民亦乐其乐；忧民之忧者，民亦忧其忧。”我们坚信，随着服务型政府建设的不断推进，党和政府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会更加职能化、制度化，政府与老百姓会越来越接近，干群关系会越来越好，我们的社会也会越来越和谐。正可谓得民心者得天下，顺民心者事必成，有民心者无所惧。

（作者系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常务副校长）

序言

高小平

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二中全会对我国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提出了新的要求，作出了全面部署。2008年2月23日胡锦涛总书记在主持中央政治局第四次集体学习时指出，要创新行政管理体制，建设服务型政府。十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通过《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开启了改革开放以来的第6次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深入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管理体制，积极推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加强公共服务，建设服务型政府，是当前一项十分重要而紧迫的任务。《公共服务基础知识问答》的出版，无疑将对改善政府工作，强化公共服务，大有帮助。

一、从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总体目标看服务型政府

党的十七大提出，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建设服务型政府。《中共中央关于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指出：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总体目标是，到2020年建立起比较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管理体制，建成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管理体制，是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科学发展的行政管理组织结构、运行机制、人员资源和法律制度的总合。用10多年的时间，在改革开放30年的基础上，通过40年的努力，建立一整套新的比较完善的行政管理体制，这是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系统中的宏伟工程。服务行政、责任行政、法治行政和廉洁行政从不同层面、不同角度对政府改革提出了诉求。就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核心——转变政府职能而言，建设服务型政府是基本要求。

服务型政府，既是一个历史范畴，又是一个全新概念。作为历史范畴，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早就提出社会主义国家政府的人民性、公共性

命题，新中国建立人民政府的宗旨就是为人民服务。服务型政府是体现我们党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根本宗旨，体现社会主义本质和人民政府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性质的政府，这是一以贯之的。作为全新概念，服务型政府就是要建立适应科学发展观要求，坚持以人为本，将公共服务职能作为政府的主要职能，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物质文化需求的政府。服务型政府是传承性与开创性的统一，连续性与阶段性的统一，是政府在领导方式、工作重点与社会经济运行方式等方面相互联系、互动发展的历史必然和现实选择。

把建设服务型政府摆在突出位置，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第一，按照科学发展观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政府要更加注重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使公共资源更多地向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倾斜，服务型政府的提法，体现了政府职能转变的根本方向；第二，公共服务是政府全方位的最基本职能，为各个政府部门、各个层级政府所共有，而其他职能则往往以某个层级、某些部门为主，服务型政府的表述，概括了我国各级政府及其部门的共有职能，强化了政府的公共属性，符合现代政府共性规律，有助于推动政府全面履行职能；第三，改进政府管理方式，就是要更好地为经济发展服务，为社会公众服务，管理要体现服务，管理要寓于服务之中，建设服务型政府，充分体现了政府管理创新的客观要求。

二、从服务型政府建设的历程看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化

我国服务型政府建设从酝酿、起步到发展创新，大体经过了三个阶段。

早在1979年，邓小平同志就高瞻远瞩地提出政治学、法学等要恢复研究，“赶快补课”。一批专家学者大力提倡研究行政管理学，为政府管理科学化服务。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展开，我国很多地方政府为了更好地为外商投资服务、为企业和社会服务，在实践中提出了加强服务的要求，建立了“外商投资服务中心”、“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政府办事大厅”等“一站式”服务机构，这是服务型政府的雏形。行政管理学界很快作出回应，有学者提出了“服务行政”概念，并对此进行了理论思考和研究。从改革开放之初到20世纪90年代中期，是我国建设服务型政

府的第一阶段，即酝酿、起步阶段，主要特点是通过改革，使行政管理体制适应“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要求。政府服务意识不断增强，服务方式有所创新，服务领域得到扩大。

从90年代中期到党的十六大，是服务型政府建设的第二阶段。伴随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入，提出了转变政府职能的要求，找到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这个突破口，伴随《行政许可法》的颁布实施，政府管理创新活动如火如荼展开，服务型政府建设向纵深挺进，逐步形成了向全国推进、向高层政府机关推进和在理论上取得突破的重大进展。学术界开始探索服务型政府的理论和借鉴国外经验。这个阶段，重点是管理方式创新，主要特点是通过改革，使行政管理体制机制适应“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政务公开、电子政务、行政流程再造、绩效评估、行政问责制、服务承诺制、政府集中采购、服务代理制、首问负责制、政府服务热线电话等阳光透明政府、高效便民政府实践活动在各地广泛开展起来。

第三阶段，从党的十六大开始，服务型政府建设进入了新阶段，即大力推进、全面创新阶段。服务型政府建设从转变职能到完善体制，从管理方式创新到制度创新，从单项改革到配套推进，正在不断深入。2004年2月和3月，温家宝总理先后在中央党校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专题研究班结业式上和《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努力建设服务型政府”，并阐述了服务型政府的内涵。2006年10月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建设服务型政府，强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2007年10月胡锦涛总书记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明确提出，“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建设服务型政府”。学术界积极行动，配合政府改革，出现了一大批研究服务型政府的论文。这一阶段的主要特点是通过改革和创新，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全面适应并起到引领助推作用的行政管理体制。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在每一社会形态中，生产方式决定政治、行政等上层建筑的形态，行政管理形态必须与生产方式相适应。与农业社会相适应的是“统治型”政府，与工业社会相适应的是“管制型”政府，

与后工业社会相适应的是“服务型”政府。现在我国正处于工业化中后期、信息化的前期，国家实施工业化和信息化两步并作一步走的战略。与这一生产方式相适应，适时提出建设服务型政府的任务，突显了后工业化、特别是信息化的特征，要求政府改变政府组织结构，突破传统的管理和服务格局，利用现代信息和网络技术，优化和再造工作流程，更加多地提供公共服务，强化政府提高人的素质方面的职能，建立“高效、廉洁、透明、民主”的政府。这体现了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内在规律，明确了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方向。

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实质是政府在职能和工作方式上的一次根本性转型，是对传统行政管理范式的革命性突破，是政府体制改革的基础性工程。

三、当前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主要任务和特点

当前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建设服务型政府的任务，归纳起来是四个方面。一是转变职能，实现政府职能向创造良好发展环境、提供优质公共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根本转变。二是机构改革，加强公共服务部门，探索职能整合的大部门体制，实现政府机构设置向精简统一效能的根本转变。三是制度建设，推行政府绩效管理和行政问责制度，健全对行政权力的监督制度，加强公务员队伍建设，实现行政运行机制和政府管理方式向规范有序、公开透明、便民高效的根本转变。四是依法行政，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实现政府组织机构、人员编制和工作方式向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的根本转变。通过改革，实现行政管理体制的创新，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这次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特点十分鲜明：

一是制定中长期改革规划与提出近期工作任务。党的十七大提出，要制定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十七届二中全会通过的《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意见》是一个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规划性总体设计，是当前5年和后7年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顶层设计”。由党中央全会作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总体方案，提出明确的近期和中长期目标这是首次。改革的方案经过了科学严谨的论证。党的十三届中央委员会及以前，是政治局会议研究政府机构改革方案后向全国人大提出建议，从十四届二

中全会开始，政府机构改革方案提交到中央全会研究后向全国人大提出建议。这次改革，国务院经过充分调查研究，反复酝酿，广泛听取包括学术界在内的各界意见，提交党的十七届二中全会讨论研究后向全国人大提出建议，经十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讨论通过。这样做，就使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长远目标与阶段性目标相结合、全面推进与重点突破相结合、改革实践与理论相结合，处理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关系。

二是紧紧抓住转变政府职能这个关键。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行政管理体制经过多次改革，取得了很大成绩，突出的标志就是政府职能转变取得了积极进展。政府对微观经济的干预减少，以间接管理手段为主的宏观调控体系框架已经形成，市场体系基本建立，政府充分发挥对市场的培育、规范和监管功能，越来越重视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政府管理经济的方式有了较大改变，依靠行政审批进行管理的模式正在转变，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度裁减，涉外经济管理与国际惯例接轨。政府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程度有了很大提高。政府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驾驭经济和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得到明显提升。从总体上看，我国政府的行政管理职能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要求是相适应的。然而，由于体制惯性、思想惰性和利益刚性的原因，政府转变职能必然是一个十分艰难和较长的过程。在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入的情况下，特别是我们面临着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繁重任务，对政府职能改革提出了很多新的更高的要求。当前，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关键，仍然是转变政府职能。要通过改革，把不该由政府管理的事项转移出去，把该由政府管理的事项切实管好，从制度上更好地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无论是机构调整整合，还是部门职责界定，都要有利于政府全面履行职能，切实解决缺位、错位、越位和权责脱节、职能交叉、推诿扯皮、效率低下等突出问题，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更好地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检验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的成效的标志，主要就是看政府职能是否真正转变到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上来了。

三是确定大部制的探索思路和渐进式推进策略。把相关职能的部门进行有机整合，实行大部门体制，有助于解决职责交叉、政出多门和部

门利益的问题，增强部门全局意识，扩大管理覆盖领域，提高政府整体效能。大部门体制作为政府组织形态变革的重要举措，涉及面广，难度较大，各国在推行过程中都十分慎重。我国这次通过的改革方案也采取了积极稳妥、循序渐进的策略，率先在公共服务部门探索和发挥大部门体制对改进政府管理、加强公共服务的作用，逐步积累经验，再推而广之。

四是明确提出建立行政决策、执行、监督三种权力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要求。按照权责一致、分工合理、有权就有责、失职要追究、权责边界清晰的要求，逐步使政府及组成部门主要负责决策，直属行政机构主要负责执行，监督机构相对独立行使权力，解决“教练员”、“运动员”、“裁判员”集于一身的问题，形成决策科学、执行顺畅、监督有力的行政管理体制。

四、我国建设服务型政府的思考

把服务型政府作为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方向和目标，就是说，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要按照建设服务型政府的要求来引领。行政管理体制，是服务型政府基础性制度框架，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含义和范围要比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宽。建设服务型政府，既是改革行政管理体制、破除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不适应的陈规陋制的结果，又是创新行政管理体制、建立与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相适应的新体制机制的过程；既要坚持以转变政府职能、全面履行政府职能作为主要内容，又要革新观念、健全行政法制体系、优化组织结构和运行方式；既要加大政府公共服务的力度，向社会提供更多的公共产品，又要实现公共管理方式创新，加强公务员队伍建设、思想建设和作风建设。

——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基本任务是，建立适合我国国情、惠及全民、公平公正、水平适度、可持续发展的政府公共服务体系。

——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工作重点是，提高政府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服务的能力，以促进经济增长、居民就业、物价水平、国际收支平衡4项重点指标衡量政府经济工作，全面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职能。

——建设服务型政府的物质保障是，改革和完善财政体制，明确中

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公共服务职责，在完善政府组织结构和体制机制的过程中，建立适应服务型政府要求的公共财政体制，加大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逐步使公共服务支出占财政支出的主体。

——建设服务型政府的机制体系是，创新公共管理和服务方式，形成适应服务型政府建设要求的公共服务多元供给主体。提高社会管理水平，健全政府行政管理与社会组织、企业、公民互动的社会管理体系和应急管理机制。

——建设服务型政府的评价制度是，以科学合理的评估指标体系为导向，建立健全多方参与的政府绩效管理制度。探索建立绩效预算制度。健全以行政首长为重点的行政问责制度，明确问责范围，规范问责程序，加大责任追究力度，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

——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基础工程是，加大政务公开的力度，加强电子政务建设，促进廉政建设和行政业务建设。在政府行政流程再造中，设计制度化的依法行政机制、信息公开机制、行政审批机制、信息化管理机制。

——建设服务型政府的理论支撑是，深入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管理理论体系，加强对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实践探索和理论研究，深入分析新情况新问题，及时总结实践经验，认真借鉴国外有益做法，为建设服务型政府提供思想引导和理论支撑。建设学习型政府是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前提。要加强公务员教育培训，为建设服务型政府培养高素质队伍。

愿本书的出版，迎来中国公共服务的大发展，推动服务型政府建设迈出更大步伐！

（作者系中国行政管理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研究员，博士）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理论与概念

1. 什么是公共服务？	(3)
2. 强化政府公共服务职能的意义是什么？	(3)
3. 政府如何强化公共服务职能？	(4)
4. 服务型政府与经济增长型政府是什么关系？	(5)
5. 公共服务与市场监管是什么关系？	(6)
6. 公共服务的特征是什么？	(6)
7. 公共服务与公共管理是什么关系？	(7)
8. 公共服务的实现形式是什么？	(7)
9. 现代公共服务的理念有哪些？	(8)
10. 什么是社会主义公共服务体制？	(9)
11. 什么是基本公共服务？	(10)
12. 什么是准公共服务？	(10)
13. 什么是经营性公共服务？	(10)
14. 什么是公共产品？	(11)
15. 什么是准公共产品？	(12)
16. 什么叫公共服务社会化？	(12)
17. 什么是公共服务的下属化？	(13)
18. 公共服务与私人服务是什么关系？	(13)
19. 公共服务与社会福利服务是什么关系？	(14)
20. 公共服务与个性化服务的关系？	(14)

-
-
21. 如何理解和处理公共服务的国民待遇与区域差异? (15)
22. 什么是公共服务需求? (15)
23. 什么是公共服务资源? (16)
24. 什么是公共服务的主体? (16)
25. 如何理解公民在公共服务过程中的角色? (16)
26. 如何以公共性确定公共服务的范围与边界? (16)
27. 服务型政府是大政府还是小政府? (17)
28. 服务型政府是强政府还是弱政府? (17)

第二部分 公共服务政策

29. “公共服务”这一概念提出的背景是什么? (21)
30. “服务型政府”是在什么时候提出的? (21)
31. 为什么把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备作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九大目标和任务之一? (22)
32. 强化政府公共服务职能是不是要调整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政策?
..... (23)
33. 现阶段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什么? (24)
34. 为什么要建设服务型政府? (25)
35. 建立服务型政府的关键是什么? (26)
36. 如何建立服务型政府? (26)
37. 和谐社会和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关系是什么? (27)
38. 什么是公共服务均等化? (28)
39. 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现了什么样的执政理念? (29)
40. 建设服务型政府与“为人民服务”的关系是什么? (30)

第三部分 公共服务的体制与机制

41. 计划经济时期我国公共服务供给体制有哪些特征与缺陷? (35)
42. 我国公共服务供给体系改革的基本模式是什么? (36)

43. 评价公共服务有效供给的基本尺度是什么?	(36)
44. 如何理解公共服务供给的公平原则?	(37)
45. 如何理解公共服务供给的效率原则?	(37)
46. 如何理解公共服务供给的可持续发展原则?	(38)
47. 如何理解公共服务供给主体多元化的必要性与可能性?	(39)
48. 如何理解公共服务的提供环节与生产环节分开?	(40)
49. 如何理解公共服务政策过程中公共参与和公共选择的意义?	(41)
50. 公共服务政策过程中的公共参与有哪些形式?	(42)
51. 如何处理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的优先性与普遍公共服务发展动态性 的关系?	(42)
52. 公共服务供给的行政化机制有什么特征?	(43)
53. 公共服务供给的行政化机制有哪些局限性?	(44)
54. 如何理解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之间公共服务合理分工的基本原则 与要求?	(45)
55. 强化公共服务需要对现行的财政体制进行哪些方面的改革?	(46)
56. 强化公共服务需要对现行的税收体制进行哪些方面的改革?	(46)
57. 强化公共服务需要对现行的投资体制进行哪些方面的改革?	(47)
58. 强化公共服务需要对现行的金融体制进行哪些方面的改革?	(48)
59. 强化公共服务需要对现行的国有企业管理体制进行哪些方面的 改革?	(49)
60. 强化公共服务需要对现行的事业单位管理体制进行哪些方面的 改革?	(50)
61. 强化公共服务需要对现行的行政审批制度进行哪些方面的改革?	(50)
62. 强化公共服务需要对现行的户籍管理体制进行哪些方面的改革?	(51)